证券代码:002647 证券简称:宏磊股份 公告编号:2014-052

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宏磊股份")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7月5日以电子邮件、直接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4年7月12日14时在公司行政楼五楼会议室以现场审议、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戚建萍女士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高管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同意聘任章利全先生、张震宇先生和叶健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换届时止。

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成员及召集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由于公司部分董事辞职,根据《深交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成员及召集人进行补充调整:

战略委员会由戚建萍女士、吴旭仕先生、魏浙强先生组成,戚建萍女士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任期至本届董事会换届时止,从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审计委员会由何力民女士、吴旭仕先生、戚建萍女士组成,何力民女士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任期至本届董事会换届时止,从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提名委员会由吴旭仕先生、何力民女士、金磊先生组成,吴旭仕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任期至本届董事会换届时止,从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吴旭仕先生、何力民女士、魏浙强先生组成,吴旭仕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任期至本届董事会换届时止,从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4、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2014年7月31日召开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三、备查文件

1、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647 证券简称:宏磊股份 公告编号:2014-053

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宏磊股份")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并经2014年7月12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章利全先生、张震宇先生和叶健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换届时止。

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章利全先生、张震宇先生和叶健先生简历如下:

1、章利全先生简历:

章利全,男,1962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年8月浙江大学高级工商管理研修班结业。历任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管理经理、浙江宏磊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浙江宏磊东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遵义宏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现任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浙江宏磊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浙江宏磊东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遵义宏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

2、张震宇先生简历:

张震宇,男,1964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年6月上海复旦大学EMBA毕业,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历任沈阳有色金属加工厂生产计划科长、副主任;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副主任、主任。现任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主任。

3、叶健先生简历:

叶健,男,197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年7月美国北弗吉尼亚大学毕业,硕士学位。历任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管理部经理、销售管理部经理、采购管理部经理;浙江宏天铜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截止本公告日,章利全先生、张震宇先生、叶健先生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条件。

特此公告

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647 证券简称:宏磊股份 公告编号:2014-054

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名称: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7月31日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7月30日—2014年7月31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7月31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7月30日15:00至2014年7月31日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7月25日。截止 2014年7月25日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因故不能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诸暨市经济开发区迎宾路2号公司行政楼五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议案。

三、参与现场会议股东的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委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证券账户卡。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单位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4年7月30日下午16:3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4、登记时间:2014年7月29日—7月30日 上午 9:00—11:30, 下午 14:00—16:30。

5、登记地点:浙江省诸暨市经济开发区迎宾路2号公司行政楼三楼董事会办公室。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647;

2、投票简称:宏磊投票;

3、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7月3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宏磊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如下: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1、关于〈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议案	1.00元

(3)输入委托股数

上述议案在"买入股数"项下,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委托数量	1股	2股	3股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4年7月30日下午15:00至2014年7月31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

联系人:杨凯

联系电话:0575-87387320

联系传真:0575-80708938

邮 编:311800

2、其他:公司本次股东大会与会股东费用自理。

3、附件:《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六、备查文件

1、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十五日

附件:

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鉴于本人(本公司)为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持有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 万股。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相关议案的表决具体指示如下:

序号	表决事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议案			

本授权书有效期至本次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注:

1、委托人为企业法人时需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委托人为自然人时由委托人签字。

2、授权范围应分别对列入股东大会议程的每一审议事项投同意、反对、弃权进行指示。如果股东不作具体指示的,股东代理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名(签字或盖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受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569 证券简称:步森股份 公告编号:2014-039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4年1月1日至 2014年6月30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公司于2014年4月28日披露的《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中披露了本期业绩预告:预计2014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变动幅度为-50%~0%,盈利区间:565.82万元至1,131.63万元。

3、修正后的预计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下降:-410%--380%	盈利:1,131.63万元
	盈利:-3508.05万元 - -3168.56万元	

二、业绩预告修正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本次业绩修正将2014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进一步下调,主要原因系受经济形势影响,服装终端市场继续疲软,销售规模下降,上半年营业收入下降幅度较大,盈利低于预期。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4年半年度报告为准。

2、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569 证券简称:步森股份 公告编号:2014-040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为避免股票价格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步森股份,股票代码:002569)自2014年5月5日开市时起已临时停牌。鉴于公司筹划重大事项涉及重大资产重组,2014年5月31日公司对外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26)。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4年6月3日开市起继续停牌。2014年6月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同意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2014年6月10日、2014年6月17日、2014年6月24日公司对外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31、2014-032、2014-033),2014年7月1日公司对外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及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36),2014年7月8日公司对外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37)。上述公告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截止目前,公司与各有关方正在积极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涉及的各项工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并将按要求每5个交易日披露事项进展。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相关议案,及时公告并复牌。

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597 证券简称:东北制药 公告编号:2014-030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中期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公司于2014年4月24日公告的2014年中期业绩预告中对2014年中期业绩进行了预测:

项目	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4000万元 - 6000万元	亏损:3270.41万元 亏损:3270.41万元	增长20%-80%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0.12元-0.18元	亏损:0.10 元	增长20%-80%

3.修正后的预计业绩:盈利

2014年1-6月业绩预计情况如下: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7000万元 - 9000万元	亏损:3270.41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0.21元-0.27元	亏损:0.10 元

二、业绩预告修正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本期公司通过调整变革,企业经营效益持续好转,营业利润增长幅度较原预期增大所致。

另,2014年3月份公司将重工北街37号的北厂区92112平方米土地面积中的30251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移交给沈阳市铁西区人民政府,根据协议约定将从沈阳市铁西区人民政府获得115,070,266.35元补偿款,扣除该等资产(土地、房屋及建筑物等)的账面净值,本次土地等资产移交增加公司利润8554万元。

四、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2014年 1-6月份实际业绩情况及财务数据以公司2014年中期报告为准。

2、《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0一四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666 证券简称:德联集团 公告编号:2014-031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4年5月20日召开的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2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5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1.350000元;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先按每10股派1.425000元,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注】;对于QFII、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225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75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7月18日,除权除息日为:2014年7月21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4年7月18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4年7月21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五、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小塘狮山新城开发区

咨询联系人:邓国锦

咨询电话:0757-81107501

传真电话:0757-85768929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七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979 证券简称:中弘股份 公告编号:2014-59

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7月14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7月14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7月13日15:00至2014年7月14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和表决方式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召集人: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北路五里桥一街非中心1号院25号楼

5、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永红先生

6、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参加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合计18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985,511,653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51.25%,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有1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984,358,300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51.19%;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有17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1,153,353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0.06%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现场会议。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股权回购及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984,723,975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2%;

反对:700,900股;弃权:86,778股。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海润律师事务所刘煜律师、孙菁菁律师对本次会议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结论意见是: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海润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002683 证券简称:宏大爆破 公告编号:2014-034

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 流动资金到期还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在遵循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以及保证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2013年7月1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2013年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募集资金合计1.79亿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补充流动资金时间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内容详见2013年7月17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3-032)。

根据上述董事会决议,公司在2013年7月16日至2014年7月15日期间共使用募集资金1.786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14年7月15日,公司已将上述资金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0一四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679 证券简称:大连友谊 公告编号:2014-032

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去世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沉痛宣布,公司董事会于 2014 年7月14日收到独立董事李源山先生家属通知,李源山先生已于 2014年7月13日因病逝世。

李源山先生自2002年5月起先后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外部董事,在2014年5月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换届选举中再次当选为公司独立董事。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外部董事期间,李源山先生格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此深表敬意。公司董事会对李源山先生的去世致以沉痛哀悼,并向其家人表示深切慰问。

李源山先生去世后,公司董事会成员减少至5人,低于公司章程中要求的6人数。公司董事会将尽快推荐独立董事人选,并召开股东大会补选。在新任独立董事选举产生之前,公司独立董事事务暂由张启銮先生和李秉祥先生两位独立董事履行。

李源山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特此公告。

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7月14日

股票简称:烽火电子 股票代码:000561 公告编号:2014--014

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 扭亏为盈

项 目	2014年度1-6月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约0万元 - 1000万元	亏损:2589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0-0.017元	亏损:0.043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期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紧紧围绕"提质增效,优化升级,改革创新"的基调,不断优化市场、产品、技术结构,向价值链高端转型,着力于有质量有效益可持续发展。报告期内公司调整产品结构,加强费用控制,总体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营业总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并实现净利润扭亏为盈。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 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000049 证券简称:德赛电池 公告编号:2014—028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4年1月1日—2014年6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3、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比上年同期增长:56.5%	14.28亿元
	营业收入:22.35亿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20%-25%	盈利:7130万元
	盈利:8556万元 - 8913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0.4169元 - 0.4342元	盈利:0.3474元

注:以上基本每股收益按公司2014年6月30日总股本205,243,738股计算。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年半年度业绩增长原因:公司业务发展良好。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董事会审议批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7月15日

证券简称:宝安地产 证券代码:000040 公告编号:2014-20

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14年1月1日 -- 2014年6月30日

2. 业绩预告类型: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2014年1月1日—2014年6月30日	上年同期 2013年1月1日—2013年6月30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下降 85%—96%	盈利:6,952.37万元
	盈利:约300万元—1,000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0.006元—0.02元	盈利:0.15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的主要原因为:上年同期公司净利润主要来源于出售子公司股权获得投资收益,本期无相关业务。

四、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2014年半年度业绩预计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业绩具体数据以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数据为准。

特此公告

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813 证券简称:天山纺织 公告编号:2014-020

新疆天山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4年1月1日-2014年6月30日

2、业绩预告类型:□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3、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约1200-1600万元	亏损:1751.01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0.0257-0.0342元	亏损:0.0482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2013年10月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后,将新疆西拓矿业有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范围,此次合并对2014年半年度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去年同期已披露数据比较,实现扭亏为盈。

由于公司与新疆西拓矿业有限公司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对2013年中期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39.46万元,每股收益0.0309元。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经追溯调整后的数据比较,变动幅度不大。

四、其他有关说明

1、以上数据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具体数据将在2014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2、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天山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000831 证券简称:五矿稀土 公告编号:2014 - 028

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4年1月1日——2014年6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4,000万元—4,500万元	盈利:1,017.55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约0.041元—0.046元	盈利:0.011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业绩预计数与上年同期公告数同比下降的原因:稀土市场持续低迷,稀土产品销售数量同比大幅下降,且稀土产品销售价格持续下跌致部分产品出现明显减值迹象而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

四、其他相关说明

以上财务数据均为预测数据,具体财务数据将在本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983 证券简称: 西山煤电 公告编号:2014—029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2、业绩预计:同向下降

项 目	本 报 告 期	上 年 同 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下降:55% -65%	盈利:89429万元
	盈利:31291万元 - 40241万元	

注:"元"均指人民币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主要受国家宏观经济影响,煤炭下游钢铁、焦化等行业持续低迷,煤炭产业结构性过剩局面仍将继续,公司2014年上半年煤炭市场价格持续下降, 同时部分煤种销量减少,导致业绩同比降幅较大。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数据, 具体数据和详细情况公司将于2014年7月29日发布《2014年半年度报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7月14日